

2021年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浙江省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浙江调查总队

2021年,浙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和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成绩,交出了高质量发展靓丽成绩单,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一、综合^[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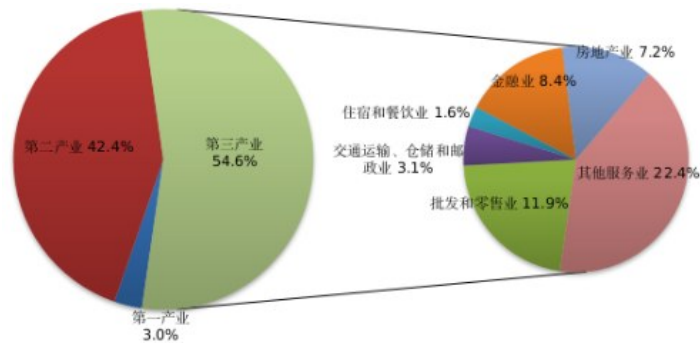
据2021年全省5‰人口变动抽样调查推算,年末全省常住人口6540万人,比上年末增加72万人。其中,男性人口3418万人,女性人口3122万人,分别占总人口的52.3%和47.7%。全年出生人口44.9万人,出生率为6.90‰;死亡人口38.4万人,死亡率为5.90‰;自然增长率为1.00‰。城镇化率为72.7%。

根据国家统一初步核算,2021年全省生产总值为73516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8.5%。分产业看,第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分别为2209亿元、31189亿元和40118亿元,比上年分别增长2.2%、10.2%和7.6%,与2019年相比,两年平均增长1.7%、6.5%和5.9%。一季度、上半年、前三季度全省生产总值同比分别增长19.5%、13.4%和10.6%,两年平均分别增长6.2%、6.8%和6.4%。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为113032元(按年平均汇率折算为17520美元),比上年增长7.1%。经最终核实,2020年,全省生产总值为64689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3.6%,三次产业增加值结构为3.3:40.8:55.9。

图1 2011-2021年全省生产总值及增速



图2 2021年各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



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1.5%，其中，城市上涨1.5%，农村上涨1.4%；消费品价格上涨1.7%，服务价格上涨1.3%。商品零售价格上涨2.2%。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上涨6.3%，其中，生产资料价格上涨7.9%，生活资料价格上涨0.7%；34个调查大类行业产品价格“23升3平8降”，上涨面为67.6%。购进价格上涨14.5%，九大类原材料购进价格全面上涨。

图3 2021年居民消费价格月度涨跌幅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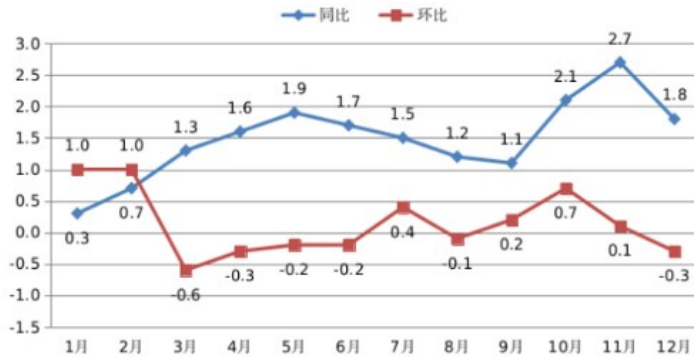


表1 2021年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情况(上年=100)

指 标	全 省	城 市	农 村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101.5	101.5	101.4
其中：食品烟酒	100.7	100.8	100.1
其中：食品	99.8	99.9	99.3
其中：粮食	100.5	100.5	100.6
衣着	101.0	100.8	101.7
居住	100.9	100.8	101.1
生活用品及服务	101.6	101.4	102.5
交通和通信	104.1	104.2	103.6
教育文化和娱乐	103.5	103.7	102.7
医疗保健	100.8	100.5	101.6
其他用品和服务	97.1	97.1	97.1

年末就业人员预计3900万人,比上年增长1.1%,占常住人口的59.6%,比重与上年持平。全年城镇新增就业122.4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实现低于5.5%左右的宏观调控目标。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深化。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能利用率为82.5%,比上年提高3.4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中,高耗能行业增加值增长8.3%,按可比价格计算占30.4%,占比降低1.3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每百元营业收入中的费用为9.71元,比上年下降0.83元。高新技术产业、生态环保城市更新和水利设施、交通投资分别增长20.5%、12.0%和2.4%,工业技改投资增长13.9%。

数字经济引领增长。全年以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为主要特征的“三新”经济增加值预计占GDP的27.8%。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8348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13.3%。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制造业增加值增长20.0%,增速比规模以上工业高7.1个百分点,拉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2.9个百分点。装备、高技术、战略性新兴产业、人

工智能和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17.6%、17.1%、17.0%、16.8% 和 14.0%，分别拉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5、2.7、5.5、0.7 和 8.7 个百分点。在战略性新兴产业中，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生物、节能环保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18.7%、20.4%、14.4% 和 13.7%。

表 2 2021 年规模以上工业分产业增加值及增速

产 业	增加值（亿元）	比上年增长（%）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20248	12.9
高技术产业	3202	17.1
高新技术产业	12669	14.0
装备制造业	9072	17.6
战略性新兴产业	6750	17.0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制造业	3095	20.0
节能环保制造业	2539	13.2
健康产品制造业	995	14.6
时尚制造业	1661	9.2
高端装备制造业	5023	14.2
文化制造业	598	9.5

发展质量稳步提升。全年全员劳动生产率^[2]预计为 19.0 万元/人；规模以上工业劳动生产率 28.5 万元/人，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提高 8.6%。财政总收入 1451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6.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263 亿元，增长 14.0%。其中，税收收入 7172 亿元，增长 14.5%，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86.8%。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017 亿元，增长 9.3%。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 6789 亿元，增长 21.0%，其中，高新技术、高技术、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利润总额分别增长 20.8%、21.3%、23.0% 和 21.0%；营业收入利润率 6.93%，为近年来较高水平。

服务业持续恢复。全年服务业增加值 40118 亿元，突破 4 万亿大关，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 7.6%。规模以上服务业^[3]企业营业收入 26929 亿元，增长 22.8%。10 个服务业行业门类营业收入比上年均实现增长，其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分别比上年增长 40.3%、23.9% 和 18.3%，居前三位。规模以上服务企业户均营业收入 2.2 亿元，比上年提高 0.4 亿元。年营业收入 10 亿元以上企业合计 304 家，占规模以上服务企业数的 2.5%，营业收入占规模以上服务业的 63.4%。

表3 2021年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主要行业营业收入情况

行业	营业收入(亿元)	比上年增长(%)
总计	26929	22.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434	40.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168	17.4
房地产业(除房地产开发经营)	891	14.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182	23.9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839	18.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18	14.2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71	5.3
教育	105	9.1
卫生社会工作	317	9.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04	16.6

民营经济活力不断增强。全年民营经济增加值占全省生产总值的比重预计为67%。规模以上工业民营企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13.3%，增速高出规模以上工业0.4个百分点，增加值占比为69.5%，比重提高0.7个百分点。规模以上服务业民营企业营业收入增长27.2%，增速高出规模以上服务业4.4个百分点。民间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58.8%。民营企业货物出口2.46万亿元，增长19.0%，进口6814亿元，增长37.2%，分别占全省总额的81.6%和60.3%。在册市场主体868万户，比上年增加65.2万户，新设民营企业53.1万户，增长11.4%，占新设企业数的94.2%，私营企业290万户，占企业总量的92.5%。民营经济创造的税收占全省税收收入的73.4%。

二、农业和农村

主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全年粮食播种面积1007千公顷，比上年增长1.3%，总产量621万吨，增长2.5%；油菜籽播种面积120千公顷，增长5.6%；蔬菜664千公顷，增长0.7%；中药材47千公顷，下降6.2%；瓜果类88千公顷，下降9.2%。猪牛羊禽肉总产量

103万吨,增长15.2%;猪肉产量65万吨,增长20.2%;禽蛋产量31万吨,下降6.7%;牛奶产量19万吨,增长1.2%。水产品总产量626万吨,增长1.7%,其中,海水产品产量484万吨,增长1.5%;淡水产品产量142万吨,增长2.5%。年末生猪存栏640万头,增长2.0%,存栏总量为2017年末的118%;其中能繁母猪存栏69万头,增长19.4%。全年生猪出栏774万头,增长16.3%。

农业现代化效果显现。高标准建设现代农业园区和粮食生产功能区。累计创建省级现代农业园区79个、建成验收特色农业强镇109个,严格保护好810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农业“双强”行动强势开局,组建农业农村“三农九方”科技联盟,发布农业主导品种122个、主推技术113项,良种覆盖率98%、比全国平均高3个百分点。实施农业机械“尖兵”“领雁”、首台套等攻关项目35个。深化“肥药两制”改革,强化“三品一标”建设,新增农产品地理标志16个,累计154个;新认定绿色食品674个,有效期内绿色食品2444个;新建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工程10个,累计30个;新建省级精品绿色农产品基地10个,累计35个。统筹推进百条十亿级农业全产业链创建、十万农创客培育和乡村产业“一县一平台”建设,认定国家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10个,省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114个。

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全面推进。持续深化“千万工程”,基本实现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全覆盖,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行政村覆盖率96%,完成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标准化运维1.9万个。创建美丽乡村示范县11个、美丽乡村示范乡镇110个、特色精品村315个;新时代美丽乡村达标村5512个。健全自治法治德治智治“四治融合”的乡村治理机制,累计建成善治(示范)村6036个。统筹推进路、水、电、网、气、能等基础设施城乡互联互通、共建共享。具备条件200人以上自然村公路通达率达到100%,农村公路优良中等路比例超85%;饮用水达标人口覆盖率超95%,供水工程水质达标率超92%,基本实现城乡同质饮水;行政村4G和光纤全覆盖,重点乡镇5G全覆盖。

农民农村共富有效提升。实施农民扩中提低行动计划,推进强村惠民,98.8%的行政村集体经济总收入达到20万元且经营性收入10万元以上。推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农村标准化学校达标率98.6%,规范化村级卫生室比例78.3%,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实现乡镇全覆盖,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全覆盖、实践所站覆盖率80%。实施先富带后富“三同步”行动,构建新型帮共体,实现26个山区县、2397个乡村振兴重点帮促村、所有低收入农户帮扶全覆盖;健全低收入农户返贫监测预警机制,全省低收入农户年人均可

支配收入增长 14.8%，高出全省农民收入增速 4.4 个百分点。开展农村实用人才和高素质农民培训 9.8 万人次，线上课程学习 315.5 万人次。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20248 亿元，迈上 2 万亿元新台阶，比上年增长 12.9%，两年平均增长 9.1%。其中，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比上年增长 10.0%，私营企业增长 13.1%；外商投资企业增长 14.1%，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增长 10.7%。17 个传统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11.1%。规模以上工业销售产值 91191 亿元，增长 22.8%，其中，出口交货值 15273 亿元，增长 24.5%。38 个工业行业大类中，35 个行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增长面为 92.1%，19 个行业两位数增长。其中，金属制品（25.6%）、计算机通信电子（22.7%）、通用设备（19.0%）、电气机械（17.2%）、专用设备（14.2%）和汽车（10.0%）等 6 个行业合计拉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0.5 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新产品产值比上年增长 30.5%，新产品产值率首次突破 40%，为 40.8%，比上年提高 2.6 个百分点。

表 4 2021 年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比上年增长(%)
布	亿米	67.6	11.5
化纤	万吨	3209.6	7.1
房间空调器	万台	1763.5	15.6
发电量	亿千瓦时	4018.4	19.3
钢材	万吨	3451.8	-9.2
水泥	万吨	13605.1	2.1
发电机组	万千瓦	930.6	20.6
电工仪器仪表	万台	11191.7	6.7
光纤	亿米	1342.0	130.3
光缆	万芯千米	6940.4	51.4
光电子器件	亿只（片、套）	655.8	14.8
锂离子电池	万只	44524.3	6.6
太阳能电池	万千瓦	5152.5	80.9
集成电路	亿块	229.7	43.6
电子元件	亿只	1607.9	45.0
微型计算机设备	万台	190.7	38.4
移动通信手持机（手机）	万台	3214.5	-11.2
其中：智能手机	万台	2936.1	-13.0
汽车	万辆	104.4	18.0
其中：新能源汽车	万辆	18.0	152.7
工业机器人	套	23363	29.6
3D 打印设备	台	1898	258.8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	辆	673	17.0

全年建筑业增加值4225亿元,占GDP的比重为5.7%。

四、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业

全年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10.8%,两年平均增长8.1%。三次产业投资稳步推进。第一、二、三产业投资比上年分别增长2.7%、17.8%和9.0%,两年平均分别增长35.8%、12.1%和6.9%。三大领域投资稳定增长。制造业投资增长19.8%,拉动投资增长3.4个百分点;两年平均增长11.3%。基础设施投资增长2.0%,拉动投资增长0.5个百分点;两年平均增长3.7%。民间投资比上年增长8.9%,拉动全部投资增长5.3个百分点;两年平均增长5.7%。其中,民间项目投资增长11.6%。

房地产开发投资比上年增长8.5%,拉动投资增长3.7个百分点;两年平均增长7.7%。其中,住宅投资8802亿元,增长8.8%;办公楼投资457亿元,下降4.7%;商业营业用房投资890亿元,增长11.0%。商品房销售面积9991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2.5%,两年平均增长3.2%。商品房销售额增长11.1%,两年平均增长15.2%。

五、国内贸易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9211亿元,比上年增长9.7%,两年平均增长3.4%。按经营地统计,城镇、乡村社会消费品零售分别增长9.6%和10.1%,两年平均分别增长3.2%和4.0%。按消费类型统计,餐饮收入增长15.5%,商品零售增长9.0%,两年平均分别增长2.8%和3.4%。

在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商品零售额中,饮料、烟酒、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日用品类零售额增速平稳,比上年分别增长20.4%、17.3%、18.3%和20.2%。消费结构持续提升,升级类商品¹⁴⁹零售额增长13.4%,保持较快增速。其中可穿戴智能设备、照相器材、金银珠宝类、化妆品类、通讯器材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92.4%、41.9%、27.2%、22.6%和19.5%。线上消费持续增长。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单位通过公共网络实现的零售额比上年增长25.9%,高于限上批发和零售业单位零售额增速12.0个百分点,拉动限上批发和零售业零售额增长5.9个百分点,占限上零售额的25.2%,比上年提高2.9个百分点。

全省各类商品市场3255家,全年实现成交总额23271亿元,比上年增长9.6%,其中,年成交额超10亿元的有243家、超百亿元的有38家、超千亿元的有2家。中国社会科学

院发布的“2021年中国商品市场综合百强榜单”和“中国商品市场十大数字化领跑者榜单”,我省分别获33席和6席,继续领跑全国。

六、对外经济

全年货物进出口41429亿元,其中,出口30121亿元,进口11308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22.4%、19.7%和30.3%,分别占全国的10.6%、13.9%和6.5%,年度进出口规模首次居全国第三。对主要市场进出口保持较快增长,其中,对欧盟、美国、东盟进出口分别增长22.3%、20.4%和22.2%;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1.42万亿元,增长22.9%;对RCEP国家进出口1.04万亿元,增长18.5%。出口商品结构持续优化,机电高新产品出口比重稳步提升。机电高新产品合计(剔除交叉部分)出口1.45万亿元,增长22.5%,占全省出口总值的48.2%,比重比上年提升1.1个百分点。中欧(义新欧)班列开行1904列。高质量推动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10个自贸试验区所在县市区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6%,新增注册企业42629家,增长54.5%,实际使用外资25.3亿美元,增长73.1%。

表5 2021年货物进出口主要分类情况

指 标	金额(亿元)	比上年增长(%)
货物进出口总额	41429	22.4
货物出口额	30121	19.7
其中:一般贸易	23685	19.3
加工贸易	2089	17.2
其中:机电产品	13793	21.5
高新技术产品	2720	34.3
货物进口额	11308	30.3
其中:一般贸易	8870	28.8
加工贸易	903	13.3
其中:机电产品	1800	23.7

表6 2021年对主要市场货物进出口情况

国家和地区	出口额 (亿元)	比上年增长 (%)	进口额 (亿元)	比上年增长 (%)
欧盟	5769	22.9	985	18.7
美国	5513	18.1	681	42.9
东盟	3406	17.9	2007	30.2
拉丁美洲	2973	38.3	1113	31.0
非洲	2256	12.2	511	45.6
日本	965	2.4	798	18.3
德国	1291	24.6	308	20.3
韩国	792	9.7	799	15.2
澳大利亚	617	13.7	830	32.2
印度	1039	34.2	260	-3.0
巴西	690	37.1	517	37.8
越南	794	13.8	344	7.8
“一带一路”沿线国	9912	18.7	4314	33.8
RCEP 国家	5865	13.6	4526	25.4

全年新批外商直接投资项目3547个,合同外资385亿美元,比上年增长9.8%,实际使用外资183亿美元,增长16.2%。制造业实际使用外资45亿美元,下降10.2%。第三产业外商投资项目3095个,占外商直接投资项目总数的87.3%,合同外资282亿美元,增长11.8%,占合同外资总额的73.3%,实际使用外资131亿美元,增长27.1%,占实际外资总额的71.7%。

全年经备案核准的境外企业和机构673家,比上年增加42家。境外直接投资备案额573亿元,下降20.4%。国外经济合作完成营业额510亿元,增长18.7%。其中,对外承包工程完成营业额505亿元,增长17.7%;新签合同额287亿元,增长12.4%;共派出各类劳务人员18741人次,外派劳务人员实际收入4亿元。

七、交通运输和邮电业

全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2252亿元,比上年增长10.3%。

年末全省公路总里程12.39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5184公里,实现陆域县县通高速。共有民航机场7个,全年旅客吞吐量5183万人,其中发送量2659万人。铁路、公路和水运货物周转量12936亿吨公里,比上年提高5.0%;旅客周转量714亿人公里,增长5.9%。全省港口^[5]货物吞吐量19.3亿吨,增长4.0%,其中,沿海港口14.9亿吨,增长5.4%。宁波舟山港货物吞吐量12.2亿吨,连续13年居全球第一,集装箱吞吐量3108万标箱,连续4年全球第三,继上海港、新加坡港之后,跻身“3000万俱乐部”港口。

表 7 2021 年交通客货运输量

指 标	单 位	绝对数	比上年增长 (%)
货物周转量	亿吨公里	12936	5.0
其中：铁路	亿吨公里	270	17.1
公路	亿吨公里	2637	19.3
水运	亿吨公里	10030	1.5
旅客周转量	亿人公里	714	5.9
其中：铁路	亿人公里	532	14.4
公路	亿人公里	177	-13.7
水运	亿人公里	5	9.1
民航旅客吞吐量	万人	5183	3.8

年末全省小型载客汽车保有量 1726 万辆,其中私家车(个人小型、微型载客汽车)保有量 1593 万辆。

邮电业保持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继续走在全国前列。全年邮政业务总量^[6]2232 亿元,稳居全国第二,比上年增长 28.0%。活跃的电子商务交易促进快递需求大幅增长,快递业务量 228 亿件,仅次于广东省(295 亿件),比上年增长 26.9%,占全国比重 21.0%。全年电信业务总量^[7]1088 亿元,居全国第三,增长 27.3%。移动电话用户 8860 万户,普及率达 137.2 部/百人,居全国第三。5G 基站总数^[8]达到 11.3 万个,每万人拥有 5G 基站数达 17.6 个,居全国第四,仅次于北京、上海、天津。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 3117 万户,普及率达 48.3%,居全国第一。

八、金融、证券和保险

年末全部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170816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2.2%,其中人民币存款余额增长 12.0%。住户本外币存款余额 67487 亿元,增长 9.6%。全部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165756 亿元,增长 15.4%,其中人民币贷款余额增长 15.4%。主要农村金融机构(农村信用社、农村合作银行、农村商业银行)人民币贷款余额 24317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4084 亿元。

表8 2021年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情况

指 标	年末数(亿元)	比上年末增长(%)
各项存款余额	170816	12.2
其中: 住户存款	67487	9.6
非金融企业存款	62550	12.6
各项贷款余额	165756	15.4
其中: 住户贷款	70073	15.0
企(事)业单位贷款	94922	15.6

年末境内上市公司606家,累计融资16063亿元。其中,主板434家,占全国主板总数的13.8%,位居全国第二;创业板137家,占全国创业板总数的12.6%,位居全国第三;科创板32家,占全国科创板总数的8.5%,位居全国第五;北交所3家,占全国北交所上市公司总数的3.7%,位居全国第七。新三板挂牌企业612家,占全国新三板挂牌企业总数的8.8%,位居全国第四。

全年保险业保费收入2860亿元,比上年增长2.8%。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921亿元,下降0.5%;人身险保费收入1939亿元,增长4.5%。各类赔款及给付1030亿元,增长14.9%。其中,财产险赔付619亿元,人身险赔付410亿元。

九、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根据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全年全体及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57541元、68487元和35247元,比上年名义增长9.8%、9.2%和10.4%,两年平均增长7.4%、6.7%和8.6%;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8.2%、7.6%和8.9%,两年平均实际增长5.4%、4.8%和6.4%。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为1.94,比上年缩小0.02。全省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9]为51746元,增长12.2%。

表9 2021年居民人均收支主要指标

指 标	全省居民		城镇常住居民		农村常住居民	
	绝对数 (元)	比上年 增长(%)	绝对数 (元)	比上年 增长(%)	绝对数 (元)	比上年 增长(%)
人均可支配收入	57541	9.8	68487	9.2	35247	10.4
工资性收入	32821	9.2	38412	8.6	21434	9.9
经营净收入	9294	11.8	9671	11.5	8527	12.2
财产净收入	6905	12.5	9765	11.6	1082	13.9
转移净收入	8520	8.0	10639	7.4	4205	8.6
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36668	17.2	42193	16.6	25415	17.9

全省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36668元,比上年增长17.2%,扣除价格因素增长15.5%。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为42193元,增长16.6%,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25415元,增长17.9%,扣除价格因素分别增长14.9%和16.3%。

年末每百户居民家庭拥有家用汽车53.3辆;计算机62.5台,其中接入互联网的计算机58.3台;移动电话253.6部,其中接入互联网的移动电话222.0部;彩色电视机175.0台、电冰箱111.7台、洗衣机97.8台、空调217.9台、热水器106.7台。

年末全省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4423万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数5655万人,参加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人数分别为1793.5万人、2741.6万人和1811万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到180元/月,因工死亡职工供养亲属抚恤金月人均提高105元。

年末在册低保对象59.3万人(不含五保),其中,城镇6.0万人,农村53.3万人。全年低保资金(含各类补贴)支出70.7亿元,比上年减少4.5%;城乡低保同标,平均每人每月941元。

全年发行各类福利彩票116.3亿元,比上年减少1.3亿元,筹集公益金35.9亿元。

十、教育和科学技术

年末全省共有幼儿园7890所,在园幼儿200.9万人,比上年增长1.1%。共有小学3257所,招生67.0万人;在校生383.4万人,增长2.9%,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为99.99%。小学生均校舍建筑面积10.4平方米;生均图书34.1册;每百名学生拥有教学终端20.8台;体育运动场(馆)面积达标的学校比例为99.7%。共有初中1768所,招生56.7万人;在校生166.4万人,比去年增加2.7万人,初中入学率为99.97%。初中生均校舍建筑面积23.1

平方米;生均图书57.2册;每百名学生拥有教学终端35台;体育运动场(馆)面积达标的学校比例为99.8%。全省各类中等职业教育学校249所(不含技工学校),招生18.7万人,在校生57.2万人;普通高中631所,招生28.5万人,在校生83.7万人,毕业生25.2万人。

全省共有普通高校109所(含独立学院)。研究生(含非全日制)、本科、专科招生比例为1:3.9:4;高等教育毛入学率为64.8%。全年研究生(含非全日制)招生47505人,其中,博士生5014人,硕士生42491人。幼儿园专任教师15.2万人,比上年增加0.91万人;幼儿教师学历合格率为99.99%。义务教育中小学专任教师36.4万人,增长2.6%。中等职业教育(不含技工学校)专任教师3.8万人,生师比14.6:1;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为97.8%。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和专业(技能)教师的比例分别为44.9%和86.4%。普通高等学校专任教师中副高及以上职称教师比例为48.5%;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教师比例为92%。

全年全社会研究和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与生产总值之比预计为2.9%,比上年提高0.02个百分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科技支出579亿元,比上年增长22.5%。

全省有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138家(含分中心)。新建省实验室2家、累计6家,新建省技术创新中心6家。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7179家,累计有效高新技术企业28581家。新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18922家,累计86597家。全年专利授权量46.5万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量5.7万件,比上年增长13.8%。科技进步贡献率为66%。新增“浙江制造”标准627个,累计2606个。

十一、卫生和文化体育

年末全省卫生机构3.51万个(含村卫生室),其中,医院1486个,卫生院1055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4659个,诊所(卫生室、医务室)13412个,村卫生室11218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03个,卫生监督所(中心)99个。卫生技术人员57.6万人,比上年末增长5.1%,其中,执业(助理)医师23.2万人,注册护士25万人,分别增长6.8%和7.3%。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37.0万张,增长2.4%,其中,医院32.7万张,卫生院1.93万张。医院全年总诊疗2.99亿人次,比上年增长15.2%。

全年诊疗服务平台预约请求量1338万人次,预约成功量904万人次,分别比上年增长

长28%和34%，日均预约成功量2.48万人次；新增注册用户961万人，增长109%，日均注册量为2.63万人；新接入医疗卫生机构201家，累计接入医疗卫生机构1693家。

年末全省县级以上公共图书馆102个，文化馆101个，文化站1351个，博物馆406个，世界遗产4个，县级文化馆和图书馆覆盖率均达100%，乡镇文化站和行政村文化活动室覆盖率均达100%，公共图书馆虚拟网络基本全覆盖。广播人口覆盖率为99.8%，电视人口覆盖率为99.9%。全年制作完成影片119部，获得公映许可证影片45部，电影票房收入35.7亿元。图书出版社15家，公开发行报纸64种，出版期刊239种。

浙江运动员全年共获取全国一类比赛冠军45个。经常参加体育锻炼^[10]（不含学生）人数占总人口的29.6%，城乡居民国民体质合格率保持在94%以上。省级全民健身中心38个、中心村全民健身广场（体育休闲公园）908个、社区多功能运动场1317个。国家级体育后备人才基地18个，省级体育后备人才基地64个。国家级体育传统项目学校8个。省级青少年体育俱乐部413所。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基地（运动休闲示范区）11个、体育旅游示范基地2个。省级运动休闲基地28个、运动休闲旅游示范基地31个。

全年销售体育彩票169.1亿元，比上年增长28.0%。

十二、资源、环境保护和社会安全

全年平均降水量为2003.1毫米（折合降水总量2099.3亿立方米）。全省水资源总量为1343.4亿立方米。

全年完成造林更新面积47.5万亩，其中迹地更新2.8万亩。建设战略储备林和美丽生态廊道59.2万亩，其中战略储备林42.2万亩，美丽生态廊道17.1万亩。根据2021年浙江省森林资源年度监测结果，全省森林覆盖率为61.17%（含灌木林）。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为429.0平方公里。

年末有新一代天气雷达站17个，气象卫星接收站15个，地面自动气象观测站4329个。全年霾平均日数25天，比上年减少8天。11个设区城市环境空气PM_{2.5}年平均浓度为24微克/立方米，比上年下降4.0%；日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84.4%~99.7%，平均为94.4%，比上年提高0.8个百分点。66个县级以上城市日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84.4%~100%，平均为96.9%，提高0.5个百分点。

296个省控断面中，Ⅲ类及以上水质断面占95.2%，比上年提高1.3个百分点；满足

水环境功能区目标水质要求断面占98.6%，提高1.3个百分点。按达标水量和个数统计，11个设区城市的主要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以及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均为100%，与上年持平。148个跨行政区域河流交接断面水质达标率为99.3%，比上年提高0.7个百分点。近岸海域共发现赤潮22次，累计影响面积7084平方千米，其中有害赤潮4次，累计面积1714平方千米，均未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与上年相比，全年赤潮发现次数增加10次，累计影响面积增加5556平方千米。

全年城市(县城)污水排放量40.7亿立方米，比上年增长3.7%；污水处理量39.6亿立方米，增长3.4%；污水处理率97.3%；城市(县城)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用水普及率100%；燃气普及率99.6%。

累计建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35个，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10个，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8个，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市、区)74个。

全省规模以上工业能耗总量比上年增长6.3%，单位增加值能耗下降5.8%。其中，千吨以上和重点监测用能企业能源消费量分别增长3.7%和3.1%，单位增加值能耗分别下降6.7%和6.9%。

全年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包括工矿商贸企业、道路运输、水上交通、渔业船舶、铁路交通、海上交通事故)1252起、死亡1010人，比前两年均值(可比口径)分别下降23.8%、22.3%，其中，道路运输共发生事故925起、死亡666人，与前两年平均数相比分别下降22.9%、23.9%。

注释:

[1]本公报所列各项数据均为年度初步统计数据。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原因,存在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全员劳动生产率为地区生产总值(现价)与全部就业人员年平均人数的比率。

[3]辖区内年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三个门类和卫生行业大类。辖区内年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三个门类,以及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四个行业小类。辖区内年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两个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4]指化妆品类、金银珠宝类、体育娱乐用品类、书报杂志类、电子出版物及音像制品类、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通讯器材类。

[5]统计范围是全部港口。

[6]邮政业务总量按2020年不变价计算。

[7]电信业务总量按2020年不变价计算。

[8]5G基站总数为建设部门口径数据。

[9]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是指将所有调查户按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从低到高顺序排列,处于最中间位置的调查户的人均可支配收入。

[10]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指每周参加3次及以上,每次锻炼时间30分钟以上、锻炼强度达到中等及以上的人。

资料来源:

本公报中财政数据来自省财政厅;城镇新增就业、基本养老保险等数据来自省人社保厅;水产品产量、粮食生产功能区、现代农业园区、示范性农业全产业链、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美丽乡村建设、农民素质提升工程培训、农村公厕等数据来自省农业农村厅;商品交易实体市场和交易额、“浙江制造”标准、专利等数据来自省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货物进出口等数据来自杭州海关;外商直接投资、对外投资、国外经济合作、对外

承包工程、外派劳务等数据来自省商务厅;公路里程、民航运输、货物周转量、旅客周转量、港口货物吞吐量、集装箱吞吐量等数据来自省交通运输厅;汽车拥有量等数据来自省公安厅;邮政业务、快递业务量等数据来自省邮政管理局;电信业务总量、电话用户、互联网用户等数据来自省通信管理局;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旅游等数据来自省文化和旅游厅;货币金融数据来自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上市公司数据来自浙江证监局;保险业数据来自浙江银保监局;教育数据来自省教育厅;企业技术中心、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进步贡献率等数据来自省科技厅;卫生、诊疗数据来自省卫生健康委;广播电视数据来自省广电局;电影、出版数据来自省委宣传部;体育、体育彩票等数据来自省体育局;低保、社会服务、福利彩票等数据来自省民政厅;水资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等数据来自省水利厅;森林资源数据来自省林业局;气象数据来自省气象局;生态建设、环境监测等数据来自省生态环境厅;城市污水处理、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用水和燃气普及率等数据来自省建设厅;各类事故发生起数、死亡人数等数据来自省应急管理厅;医疗保险等数据来自省医保局;价格、粮食产量、生猪存出栏、城乡居民收支、家庭耐用品拥有量、调查失业率等数据来自国家统计局浙江调查总队;其它数据均来自于省统计局。